

(29) 李則芬：成元宗嗣位的大秘密

元成宗嗣位的大秘密

李則芬

鐵穆耳即位前行狀 成宗鐵穆耳爲世祖忽必烈之孫，已故皇太子真金的第三子，生於至元二年九月庚子，即位時三十歲。他的幼年事蹟無可考，要到至元二十四年，他二十三歲時，始見紀

錄。是年，諸王乃顏反，世祖在遼東方面親討乃顏，皇孫鐵穆耳則率偏師出漠北，至克魯倫河與土兀刺河之間（今外蒙東部），指揮土土哈等軍，討伐叛王也不干。二十五年，乃顏已滅，餘黨猶繼續作亂，鐵穆耳初仍指揮土土哈等，去救援被圍的諸王也只里，擊敗叛王火魯哈孫。時值

御史大夫玉昔帖木兒（月呂魯那演）討哈丹兵敗，鐵穆耳率土土哈等軍至，遂統一指揮諸軍，擊破哈丹。（元史本紀及玉昔帖木兒傳、土土哈傳等）

至元二十七年起，聽翰林學士承旨董文用授經。（董文用傳）至元三十年，坐鎮和林的伯顏受譖，調回大同待命。世祖命皇孫鐵穆耳撫軍北邊，以玉昔帖木兒輔之。玉昔帖木兒請以皇太子玉璽授皇孫，詔從之。至元三十一年正月，世祖駕崩。四月，

諸王大臣開大會於上都，伯顏宣佈世祖遺命，立鐵穆耳爲新君。是月甲午，即位於上都之大安閣，是爲成宗。（元史本紀及伯顏傳、玉昔帖木兒傳等）

大有問題 成宗繼承大位，留下不少問題，有待後人研究。第一，世祖生前已沒有像冊立皇太子真金一樣，正式冊命皇太孫，死前也沒有留下書面遺囑，但憑伯顏口述傳位的遺命，而丞相

完澤竟不與聞。又當成宗即位之日，伯顏的態度那麼專橫，顯然像理屈詞窮，老羞成怒的樣子。

這些事，都是使人不能無疑的。第二，蒙古傳統習慣，而且明載於成吉思汗法典的，可汗應由部族大會（庫烈爾泰）選舉。連成吉思汗自己生前指定的繼承人窩闊台，也要經過大會選舉，始能

正式即位。然而，這次上都大會，已沒有召集成吉思汗家族全體的諸王、駙馬出席，而成宗之立又沒有經過選舉。第三，世祖有子十一人，此時還有六七子存在，何故不傳子而傳孫？第四，即使要傳故皇太子真金之子，也不一定要傳鐵穆耳。真金有三子，鐵穆耳最小，除第二子答刺麻八

刺（順宗）已死外，還有長子晉王甘麻刺在。甘麻刺於至元二十七年封梁王，出鎮雲南。二十九年，世祖的皇子北安王那木罕死，甘麻刺奉命移鎮漠北，繼那木罕統領太祖四大斡耳朮之地，改封晉王。並以北安王府將吏併入晉王府，改王傅爲內史，置內史府。（顯宗傳及百官志五內史府條）

伯顏的閃電行動 這些問題，不一定能找到十分完滿的答案，然仍有許多蛛絲馬跡，容許我們去追尋真相。現在先從世祖駕崩的事說起。

據本紀記載，三十一年春正月壬子朔，世祖不豫，免朝賀。十二日癸亥，知樞密院事伯顏至自軍中（由大同四朝）。十九日庚午，帝大漸（病危）。二十二日癸酉，帝崩於紫檀殿。親王及諸大臣發使告哀於皇孫。二十四日乙亥，靈駕發引，葬起輦谷，從諸帝陵。夏四月初二壬午，皇孫鐵穆耳至上都，十四日甲午即皇帝位。

按自成吉思汗駕崩至太宗窩闊台即位之日，歷時二年又一個月。自太宗駕崩至定宗即位之日，歷時四年又八個月。自定宗駕崩至憲宗即位之日，

日，歷時三年又三個月。世祖忽必烈是採非常手段即位的，然自憲宗駕崩至世祖即位之日，也還歷時八個月。這一次，自世祖駕崩至成宗即位之日，只經過八十二日，包括赴告，引靈（古今北平運靈至外蒙古），大葬，及上都召開大會在內。這簡直是閃電行動，快得十分出奇，其中大有文章，非常明顯，所以伯顏傳說：「諸王有違言」。

史家但知晉王甘麻刺有意爭位 向來史家懷疑此事的，多認為應立晉王甘麻刺，不應立其弟鐵穆耳。他們把伯顏傳所說的「親王有違言」一句含糊話，指為晉王欲爭大位。茲將持此說的幾部書，各摘錄一段有關文字如下，先看看他們怎麼說。

二十九年，改封晉王，移鎮北邊，統領太祖四大斡耳朵及軍馬達達國王，更鑄晉王金印。故事，諸王皆置傳，以晉為太祖肇基之地，視諸王有加，特置內史以寵之。世祖崩，王奔赴上都，諸王大臣咸在。時，甘麻刺為太子（真金）長子，於世祖為家孫，大臣皆屬（意）之……（元史類編卷三十，晉王甘麻刺傳）

世祖崩後，成宗方撫軍北邊。以長幼而論，則母兄晉王噶瑪拉（甘麻刺）當立……（二十二史劄記卷二十九）

忽必烈可汗殂，王聞赴，奔喪上都，諸王大臣忽里勒塔（即庫烈爾泰）議立新君。時，王為大行適長孫，衆望屬之……（蒙古兒史記卷九十七，晉王甘麻刺傳）

忽必烈汗殂，親王諸大臣遣使告哀軍中。夏四月壬午，汗（成宗）至上都，左右部諸王駙馬百官畢會。或謂晉王甘麻刺適長孫當立，議旬有二日不決。（原註：伯顏舊傳云，親王有違言，所謂親王，正指晉王。又玉昔帖木兒傳謂定策之際，玉昔帖木兒起謂晉王甘麻刺云云，知定策之際，大有爭論。顯宗傳述晉王之言曰：「昔皇祖命我鎮撫北方，以衛社稷，久歷邊事，願服厥職」云云，乃後來文飾之詞，不足信也。）已而晉王讓汗，大策遂定。（蒙古兒史記卷九，成宗本紀）

忽必烈汗殂，皇孫奔喪歸，諸王百官大會上都。時，鐵穆耳汗同母兄晉王甘麻刺於諸重孫，地居適長，當立，而太妃闊闊真則屬意少子。在會者依違觀望，大策不定……（蒙古兒史記卷二十八，李幹兒出傳，玉昔帖木兒附傳）

在忽必烈去世時，論聲望，論力量，甘麻刺均比鐵木耳佔優勢。諸王，駙馬，文武大官，集合在上都舉行忽喇爾台（庫烈爾泰）大會；大會開了十二天（當係誤信蒙古兒史記之說），以甘麻刺的呼聲為最高。甘麻刺是「嫡長孫」，甘麻刺已經是王，而鐵木耳不是。（細說元朝五四章）

忽必烈死後，開選舉大會於上都（五月）。鐵木耳至自軍，雖經冊命，仍繼承大位，其長兄甘麻刺亦欲得國，諸王因分派別，然太宗、定宗、憲宗三帝的當選，皆對與會諸王駙馬將及中國官吏皆歸心鐵木耳。（多桑書，原註見馮秉正書與宋君榮書，仍是中國方面史料。）

應從蒙古傳統來研究 以上諸說，都是推測之詞，於史並無根據。雖其立論似亦言之成理，然皆基於立嗣以嫡以長的漢人傳統觀念，並不符合蒙古習慣。按照蒙古傳統及成吉思汗法典，可汗必須選舉，並無長子當立之例。

作者認為，我們應從蒙古慣例來研究此事，才能找出其原因，領悟其真相。晉王甘麻刺或亦有爭位的可能，諸王的「違言」中，或亦有提到甘麻刺當立的，然「違言」的主要原因，恐怕並不是為他而發，至少決不限於他的一個問題，而是因為有如下許多原因：(1)這次上都大會沒有經過選舉，只由伯顏宣佈世祖遺命，便立新君，違背成吉思汗法典，大逆不道！(2)自世祖駕崩至成宗即位，只有八十二日，加之海都阻隔着西方的主要通路，三汗國的諸王駙馬不可能到會，事實上也沒有提到他們。因此，這次所謂上都大會，於法不合。(3)世祖於正月二十二日駕崩，二十四日便引靈北上安葬，可以料想得到，有許多親王沒有參加葬禮。例如駐在揚州的鎮南王脫歡，駐在青海境內的西平王奧魯赤，駐在河西的皇子愛牙赤之子阿木干兄弟，駐在陝西的安西王阿難答兄弟等，都不可能參與葬禮。這些親王都是世祖子孫，而不能參與父皇或皇祖的會葬，真是豈有此理！他們來到上都開會，那能不怨？由此可以想見，當時有「違言」的，決不止於一人一事。

(4)以較疏遠的諸王駙馬來說，最現實的問題是，太宗、定宗、憲宗三帝的當選，皆對與會諸王駙

馬大臣等各有厚賜，皆大歡喜。世祖當選時，雖沒有上代財庫可憑，仍向就近州郡搜括金銀，用爲賞賜。這次大會如此草率，不經選舉而立新君，與會諸人害怕賞賜不厚。（後來成宗大增諸王歲幣，不爲無因。）

伯顏等之非常處置 那麼，伯顏與玉昔帖木兒等爲什麼甘冒大不韙，違背蒙古傳統及成吉思汗法典，而斷然作此非常處置呢？我以爲這才是我們所要探討的問題中心，我們必須從這方面着手，作進一步的研究，才能抓到癢處。現在，也先將幾個有關紀錄摘錄出來，作爲研究基礎。

伯顏傳……詔以玉昔帖木兒代之，居伯顏於大同，以俟後命……玉昔帖木兒至軍

（和林），授以印而行。時，成宗以皇孫奉

詔撫軍北邊，舉酒以餞，曰：「公去，將何

以教我？」伯顏舉所酌酒，曰：「可慎者惟

此與女色耳。軍中固當嚴紀律，而恩德不可

偏廢。冬夏營駐，仍舊爲便。」成宗悉從之

。三十年冬十二月，驛召，至自大同（本紀

，三十一年正月十二癸亥始至大都），世祖

既不豫。明年正月，世祖崩，伯顏總百官以

聽。兵馬司請日出鳴晨鐘，日入鳴昏鐘，以

防變故，伯顏呵之曰：「汝將爲賊耶？其一

如平日。」適有盜內府銀者，宰執以其幸赦

而盜，欲誅之，伯顏曰：「何時無盜？今以

誰命而誅之？」人皆服其有識。成宗卽位於

上都之大安閣，親王有違言，伯顏握劍立階

陛，陳祖宗寶訓，宣揚顧命，述所以立成宗

之意，辭色俱厲。諸王股栗，趨殿下拜。一

碑文亦大同小異）

玉昔帖木兒傳：三十年，成宗以皇孫撫

軍北邊，玉昔帖木兒輔行，請授皇孫以儲闈

舊璽（皇太子舊印），詔從之。三十一年，

世祖崩，皇孫南還，宗室諸王會於上都。定

策之際，玉昔帖木兒起，謂晉王甘麻刺曰：

「宮車宴駕，已踰三月，神器不可久虛，宗祧不可乏主。疇昔儲闈符璽既有所歸，王爲

宗盟之長，奚俟而不言？」甘麻刺劇曰：「

皇帝踐祚，願北面事之。」於是，宗親大會

合辭勸進。玉昔帖木兒復坐，曰：「大事既

定，吾死且無憾！」皇孫遂卽位。（碑文略

同）

不忽木傳……拜完澤右丞相，不忽木

平章政事，上都留守……三十一年，帝不豫

。故事，非國人勳舊，不得入內，不忽木以

謹厚，日視醫藥，未嘗離左右。帝大漸，與

御史大夫月魯那顏（玉昔帖木兒），太傅伯

顏，並受遺詔，留禁中。丞相完澤至，不得

入，伺月魯那顏、伯顏出，問曰：「我年位

俱在不忽木上，國有大議而不預，何耶？」

伯顏嘆息曰：「使丞相有不忽木識慮，何至

使吾屬如是之勞哉？」完澤不能對，入言於

太后（皇太子妃闕闐真），太后召三人問之

。月魯那顏曰：「臣受顧命，太后但觀臣等

，世祖崩後，內外情勢嚴重。以上這些紀錄中，特別值得注意的有幾件事：(1)伯顏總百官以聽，無異組織一個臨時執政團，伯顏自爲獨裁首長，這是非常之舉。他一面故作鎮靜——不許晨昏鳴鐘，不用重典殺盜；一面匆匆部署人事——派

遣劉哈刺八都魯去遼東，卽爲一例。(2)成宗大位已定，玉昔帖木兒自謂「死且無憾」，可見自世

祖死後，他一直背負着很沉重的責任。(3)元初，前幾朝帝崩，凡事皆請示皇后而行。今世祖崩，

史上根本不提南必皇后的事，伯顏等凡事皆稟命

於皇太子真金之妃闕闐真，這是一件十分反常的事。(4)秦玉璽的出現未免太巧，使人難於置信，此事下面再詳論。

綜合起來研究，我們不難看出當時情勢十分嚴重，舉朝緊張，決不是爲了顧慮晉王甘麻刺的

完澤）常獨入。不忽木至，數日，乃得見。

帝問知之，慰勞之曰：「卿先朝腹心，顧朕寡昧，惟朝夕啓沃，以匡朕不逮，庶幾無負

先帝付託之重也。」

后妃傳，裕宗徽仁裕聖皇后（皇太子真

金妃闕闐真）條：世祖崩，成宗至上都，詣

王畢會。先是，御史中丞崔或得玉璽於木華

黎國王曾孫世得家，其文曰：「受命于天，

既壽永昌」，上之於后。至是，后手授成宗

。

爭位。那麼，究竟爲了什麼呢？我認爲含有內在與外在的兩重危機。外在的危機中，最嚴重的自然是海都的威脅，他很可能乘要進攻；東方諸王也有乘機再度作亂的可能。伯顏急遣劉哈刺八都魯至遼東，只是對東方的預防措施之一，不見紀錄或未被發現的其他處置，一定還有不少。好在外在危機比較明顯，無須多說。

南必皇后是關鍵人物 內在的危機，最主要的是當是世祖的南必皇后。「元史」后妃傳說：

南必皇后，弘吉刺氏，納陳孫仙童之女也。至元二十年，納爲皇后，繼守正宮時，世祖春秋高，頗預政。相臣常不得見帝，輒因后奏事焉。有子一人，名鐵蔑赤。

憑這幾句簡短的傳文，我們可以知道幾件事：(1)南必是繼察必而立的正宮皇后，其地位非其他皇后可比。(2)歷朝干政的皇后，大都有點才幹，南必大概也不會例外。(3)她是弘吉刺氏。這個氏族爲帝族最主要的世婚外戚，其對東方尤有影響力——東方諸侯的領袖，最初是成吉思之弟帖木格斡赤斤一門。乃顏叛亂後，這一門的勢力已被消滅了大部分（多徙於內地），其後就算弘吉刺氏的勢力最大了。(4)南必皇后干預朝政多年，丞相完澤等聽命於她，由來已久——伯顏等不讓完澤同受遺命，必因此故，所以伯顏曾當面指責真金後人。他最初可能對伯顏等大起反感，未必熱心支持伯顏，後來才改變態度，與伯顏等合作。成宗即位後，完澤對忽木作了一次報復，使

忽木三日不得見成宗，可見他對於未能同受顧命一事，餘恨未消。而完澤於玉璽出現之後，率領百官朝賀皇太妃（見下），則可能是他轉變態度的明確表示。

我們知道，太宗死後，乃馬真皇后攝政四年多。定宗死後，斡兀立海迷失皇后攝政三年多。世祖死後，如照蒙古傳統習慣，等待召集遠近諸王，共開大會，選舉新君，必須經過相當時間。這麼一來，就沒有理由不讓南必皇后攝政，而南必已有干政的野心與多年經驗，攝政的後果是不堪設想的——可以料想得到的，至少可能有如下二種危機：(1)太宗后馬乃真攝政的結果，她的兒子貴由成爲定宗，而太宗指定的繼承人皇孫失烈門則落了空。定宗后斡兀立海迷失攝政時，也極力想立其子，如果不是拔都以武力爲後盾，強立憲宗，海迷失也會成功的。憲宗死後，如果不是南必大概也不會例外。(3)她是弘吉刺氏。這個氏族爲帝族最主要的世婚外戚，其對東方尤有影響力——東方諸侯的領袖，最初是成吉思之弟帖木格斡赤斤一門。乃顏叛亂後，這一門的勢力已被消滅了大部分（多徙於內地），其後就算弘吉刺氏的勢力最大了。南必皇后干預朝政多年，丞相完澤等聽命於她，由來已久——伯顏等不讓完澤同受遺命，必因此故，所以伯顏曾當面指責真金後人。他最初可能對伯顏等大起反感，未必熱心支持伯顏，後來才改變態度，與伯顏等合作。成宗即位後，完澤對忽木作了一次報復，使

蓋彌彰，當時朝中一定有過政治鬭法。其中最可玩味的事，是古玉璽的出現。此事，除后妃傳所記如上外，按札兒傳亦有簡略記述。而陶宗儀的「輟耕錄」卷二十六，更載有「傳國璽」一文，係當時辨認玉璽文的監察御史楊桓爲御史中丞崔或撰的。此文很長，茲摘錄與本文有關的幾個要點如下：

至元三十一年春正月，御史臺通事闈闢尤來告：「太師國王（木華黎）之孫拾得死後，妻病子幼，出售一玉。」及出玉，乃印也。還家細視之，色混青絕而玄，光彩射人。其方可委尺四寸，厚及方之三不足。背紐盤螭，四厭方際，紐盡璽之上，取中通里不哥。以此推論，倘若經過南必皇后攝政多日，則其子鐵蔑赤或有嗣位的可能，至少決不會讓皇太子真金子孫得志。(2)南必皇后攝政，則所有擁護太子派的人，如伯顏、玉昔帖木兒、忽木一橫竊，可徑二分，舊貫以韋條。面有象文八，刻畫捷徑，位置勻適，皆若蟲鳥魚龍之狀，別有彷彿有若命字，若壽字者。心益驚駭，意謂無乃當此昌運，傳國璽出乎？急召監察御史楊桓至，卽讀之曰：「受命于天，既壽永昌。」果傳國璽也。乃率楊桓等進獻皇太妃御前，啓曰：「此古傳國璽也，秦以和氏璧所造，厥後有天下者寶之，以君萬國，然自前代失之久矣。今當宮車晚出，諸大臣僉議迎請皇太孫（陶注成宗）龍飛之時，不求而見，此乃天示其瑞應也。翌日，令太子詹事張九思等傳皇太孫（至），親爲付授。是日，右丞相完澤率集賢翰林侍從諸臣入賀太妃御前，命出寶璽徧示羣臣。丞相以下臺臣等次第上壽。自是內外稱慶，咸曰天命

有歸。

玉璽出現，別有苗頭 總而言之，「元史」

據我看來，當時的實情，當是南必皇后收藏御璽，伯顏、玉昔帖木兒等無印行文，束手無策。就因為沒有御璽，無法發給制命（派令），所以命他「不俟制命」。按元代遷官，一品至五品爲宣授，以制命之，三品以下用金寶，二品以上用玉寶（寶卽璽）；六品以下爲敕授，由中書牒署（元史選舉志三）。宣慰使秩從二品（百官志七），必須用玉璽制命，只因御璽在皇后手中，不可得，所以不得不從權，命他但憑其過去聲望去赴任，沒有制命。其次，伯顏傳所記宰執請誅盜一事，伯顏說：「今以誰命誅之？」也正是因为他的臨時執政團尊奉皇太妃，而與皇后對抗，沒有御璽行文。因爲元代死刑必須「報可」始能行刑（刑法志一），沒有御璽就無法「報可」。我們可以想像得到，伯顏、玉昔帖木兒兒等對於此事，一定是最着急的。因爲不能發號施令，執政團便有名無實。

這一急，就急出了一個古玉璽。這件事，決不像史上記載的那麼巧合，很可能就是這樣的：玉昔帖木兒示意所屬臺臣，向各世家探訪，打聽所藏玉器中有無古印，或可以刻印的良玉，結果，閻闔尤訪得此物，喜出望外，乃呈於皇太妃，並大事宜揚，謂爲瑞應。

全般經過推測，綜上所述，成宗卽位經過，可說是極富戲劇性的一次政變。主謀人是玉昔帖木兒，出面領導的是伯顏，而不忽木、徹里（也是世祖病中侍疾的人）二人，則是最有力的智囊人物。依合理判斷，其全般經過大概如下：

初，世祖年邁體衰，南必皇后乘機干政，丞相完澤等中書省大臣唯命是從。朝中有識之士，特別是玉昔帖木兒領導下的御史臺言官，及曾經于役東宮的人士，如不忽木、董文用等，深為國事憂慮。然前因有人上書，請世祖遜位，世祖大怒，皇太子真金因此憂鬱而死，其後就沒有人再敢奏請立儲。三十年，玉昔帖木兒奉命輔皇孫鐵穆耳出鎮和林，乃用取巧方法，不請立儲，但請以皇太子舊璽付給皇孫，以便其統御行文。玉昔帖木兒已到和林，一面請伯顏隨時留意朝中事故，以防皇后專政；一面建議鐵穆耳厚結伯顏。皇孫從之，為伯顏設宴餞行，並虛心求教。

世祖病中可能亦已覺悟到皇后是一個危險人物，故以不忽木為心腹，命其侍疾，不離左右，又急召待命大同的伯顏入朝——此舉可能是出於不忽木的奏請。伯顏與不忽木見面後，又奏請召玉昔帖木兒回朝，共商大事，這三人便成為顧命大臣。然世祖於十九日大漸，二十二日始崩，可能有四天不省人事。作者推測，嗣君一事，最初可能欲待玉昔帖木兒到來再作決定，及玉昔帖木兒至，世祖已經不省人事了。如此看來，所謂立皇孫鐵穆耳的遺命，恐怕未必有其事。倘若真有此命，一定會讓丞相完澤同聽，以釋羣疑。

伯顏等三人商定的對付皇后計畫，自然是不讓皇后攝政。其方式是組織臨時執政團，以伯顏為首長，凡事由他裁決，必要時則請示皇太妃，而不向皇后請示。自然，伯顏專政，必有一個冠冕堂皇的藉口，才能使人信服，很可能是以防備海都進犯及宵小稱兵為理由。儘管是針對皇后而

於是，爲了杜絕皇后攝政的機會，故以閃電行動，迅速安葬大行皇帝，八十二天內產生新君。爲了減少策立新君的阻力，寧立鐵穆耳而不立其兄晉王甘麻刺，因爲鐵穆耳已受皇太子璽，可說世祖生前已有立爲儲君之意，則所謂遺命，比較順理成章。——換言之，並非對其兄弟二人有何偏愛，更不是徇皇太妃個人的愛好，那種想法，更使新君之立振振有詞。（註：據后妃傳、董文用傳及崔或獻傳國璽牋，成宗至上都後，奉太妃召至大都受璽，然後再由董文用陪同至上都卽位。他於四月初二到上都，所以遲至十四日才卽位，卽因此故，屠寄以爲這十二天是爭議不決，誤。）

玉昔帖木兒在上都對晉王甘麻刺的說詞，當係說明全般經過，剖釋當前局勢，並告以只有立鐵穆耳比較名正言順，可望少生枝節；決不限於玉昔帖木兒傳文或碑文所述的，那一句冠冕堂皇的話。然而，上都大會時，甘麻刺雖已就範，畢竟還有許多問題，一如前面所分析的，無法盡釋羣疑。恐怕南必皇后也不會那麼自甘沉默，很可能像前代的定宗皇后一樣，派人到上都游說，指斥大會不合法，宣言鐵穆耳嗣位的遺命無據。所以到了成宗卽位之日，親王還有「違言」。這時侯，伯顏騎虎難下，只有硬幹了，他唯有聲色俱厲，使人懾服。於是諸王股栗，勉強趨拜新君。

宗的經過，事關秘密，史無紀錄，以上所說，只是根據不完全的資料，作合理的推測而已，不敢說一定無誤。此外，另有二書的記載尤為離奇，順便也摘錄於此，以供參考。但因其太不合理，一望而知，無須另附解釋了。

1. 「蒙古源流」說：徹辰汗（世祖）之秦貝哈屯（察必皇后）生多米濟（朶兒只）、莽噶拉（忙哥刺）、精吉木（真金）、諾穆罕（那木罕）四子，一女齊齊克。先於庚辰年，徹辰汗六歲時，帕克巴喇嘛年四十六歲，將回家，汗降旨云：「我四子，誰往送此寶貝喇嘛至家，日後令卽汗位。」二兄俱不願往，惟第三子精吉木台吉云：「我願報父恩，前往。」遂送帕克巴喇嘛行，至蒙古地方而歿。汗云：「我前有成命，於精吉木之三子噶瑪拉（甘麻刺）、達爾瑪巴喇（答爾麻八刺）、謗勒哲依（鐵穆耳）兄弟三人，親為諱看，以謗勒哲依克成統治，遂將第三孫謗勒哲依於汗在時令其卽位。」

2. 多桑書註記引述拉施特史集說：世祖死後，鐵木耳闢闢真攝政。大會已集，此妃多才智，見甘麻刺與弟爭位，遂言曰：「先可汗遺命，後人能熟知成吉思汗遺訓者，卽以大位屬之。汝二人可各言所知，由蒞會諸王貴人決之。」鐵木耳善詞令，歷數其曾祖遺訓，語言詳晰；甘麻刺言詞微拙鈍，不如其弟。由是大會人員衆口一聲曰：「宜由鐵木耳承大位。」

此外還有留華甚久的法人沙昂，於「馬可波羅行記」中註稱，甘麻刺以目斜視不得立，不知何據。（馮譯本二卷八十二章）

臺灣商務印書館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七十三號

○一二八一三·八一一六一三：話電

號五六一：戶賬金儲撥劃政郵

中國文化叢書編主五雲王

已出40種46冊

合計新台幣1,232元

中國目錄學史	姓名達著	28.00	中國文字學史	2冊	胡樸安著	52.00
中國經學史	馬宗霍著	16.00	中國訓詁學史	2冊	胡樸安著	32.00
中國倫理學史	蔡元培著	20.00	中國音韻學史	2冊	張世祿著	48.00
中國理學史	賈豐臻著	20.00	中國算學史	2冊	李人言著	24.00
中國道教史	傅勤家著	20.00	中國度量衡史	2冊	吳若泉譯著	34.00
中國政治思想史	楊幼炯著	28.00	中國漁業史	2冊	屈譯補著	20.00
中國政黨史	楊幼炯著	20.00	中國建築史	2冊	王孝通著	28.00
中國稅制史	吳兆莘著	40.00	中國商業史	2冊	陳邦賢著	28.00
中國田賦史	陳登原著	24.00	中國醫藥史	2冊	辛安潮著	22.00
中國鹽政史	曾仰豐著	26.00	中國陶畫史	2冊	俞劍方著	52.00
中國法律思想史	楊鴻烈著	40.00	中國繪畫史	2冊	陳清泉著	20.00
中國水利史	鄭肇經著	32.00	中國音樂史	2冊	王鶴儀著	44.00
中國救荒史	鄧雲特著	42.00	中國韻文史	2冊	陳柱著	26.00
中國教育思想史	任時先著	36.00	中國散文史	2冊	劉麟生著	14.00
中國交通史	白壽彝著	24.00	中國小說史	2冊	郭箴一著	44.00
中國日本交通史	王輯五著	20.00	中國民俗文學史	2冊	鄭篤著	56.00
中國南洋交通史	馮承鈞著	32.00	中國地理學史	2冊	王庸著	24.00
中國殖民史	李長傳著	30.00	中國考古學史	2冊	王聚賢著	26.00
中國婚姻史	陳顧遠著	22.00	中國民族學史	2冊	林惠祥著	50.00
中國婦女生活史	陳東原著	40.00				